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人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名称：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孙中凯	联系方式：010-65608426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11 层
保荐代表人姓名：霍亮亮	联系方式：010-65608426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11 层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628 号），同意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辰软件”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218,200 股，发行价格为 103.4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159,961,880.00 元（人民币，下同），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50,310,428.83 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人”）担任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由中信建投证券完成持续督导工作。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中信建投证券出具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人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人已与浩辰软件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中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人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对浩辰软件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4 年半年度，浩辰软件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须保荐人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事项。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4 年半年度，浩辰软件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人督导浩辰软件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人督导浩辰软件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人督导浩辰软件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
9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人督导浩辰软件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0	<p>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p> <p>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p>	<p>保荐人对浩辰软件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但未报告的情况。</p>
11	<p>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措施或者纪律处分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p>	<p>2024 年半年度，浩辰软件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p>
12	<p>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p>	<p>2024 年半年度，浩辰软件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p>
13	<p>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p>	<p>2024 年半年度，经保荐人核查，浩辰软件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p>
14	<p>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二）中介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条规定的情形；（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人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p>	<p>2024 年半年度，浩辰软件未发生相关情况。</p>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告的其他情形。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涉嫌资金占用；（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五）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六）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2024 年半年度，浩辰软件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况。
16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的承诺履行情况。	2024 年半年度，浩辰软件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二、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浩辰软件存在重大问题。

三、重大风险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主要的风险事项如下：

（一）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706.66 万元，较 2023 年上半年增加 193.80 万元，同比增长 1.55%；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02.60 万元，较 2023 年上半年减少 415.87 万元，同比下降 15.88%。受宏观环境影响，如果公司 CAD 软件业务和 CAD 云化业务的销售情况因下游企业用户市场需求放缓导致销售收入不及预期，或互联网广告推广业务因广告行业整体下行或政策变化导致广告收入下降，公司未来营业收入或存在下滑风险。此外，公司将会围绕 CAD 系列产品拓展品类，期间需视战略需要适当配备相应的研发、销售人员，或增加资本性开支，致使公司各项成本及费用增加，公司未来净利润或将存在下滑的风险。

（二）核心竞争力风险

软件行业具有技术升级与产品迭代更新速度快的显著特点，公司在产品研发与技术升级领域需持续投入资金与人力。从全球 CAD 行业来看，公司成立起步时间相对国外龙头厂商较晚，虽不断完善产品体系与营销网络，但从发展历程、资本实力、技术实力综合来看，公司较行业国际龙头厂商仍存在较大差距。若公司技术升级与产品研发进度滞后于行业发展速度，无法满足市场需求，甚至研发失败，则不仅会导致公司增加研发成本，也将错失市场发展机遇，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三）经营风险

1、产品线布局及商业化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致力于持续丰富产品谱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 CAD 软件产品和浩辰 CAD 看图王，浩辰 CAD 365 尚处于商业化初期。若未来公司成熟产品无法保持持续增长和领先，或公司打造的浩辰 CAD 365 及其他新发布产品不符合市场发展趋势或产品线发展进度不及预期，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较大影响。

2、3D CAD 软件业务供应商依赖风险

公司目前的 3D CAD 软件产品主要依赖西门子的技术组件授权。公司基于行业技术水平、市场地位以及自身情况与西门子合作，与其签订了 5 年期限的《独立软件供应商组件产品许可协议》，该协议将于 2024 年 9 月到期。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与西门子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目前正在就西门子旗下含 3D CAD 在内的一揽子工业软件系列产品合作方案开展可行性研究及磋商，力争在工业软件领域达成深度合作。如果公司未来与西门子或其合作伙伴在 3D CAD 上未能最终达成一致，或因发生国际贸易争端等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西门子不再提供相关技术组件授权，将会对公司目前 3D CAD 软件产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四）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多项政府补助和税收优惠政策，主要包括：公司是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适用 10% 企业所得税税率；公司的研发费用按照实际

发生额在计征所得税时可享受加计扣除，加计扣除比例为 100%；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 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若未来政府补助和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未能满足相关要求导致无法享受税收优惠或取得政府补助，则可能对公司的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五）行业风险

在研发设计类工业软件领域，欧特克、达索、西门子、PTC 等国际知名企业凭借其强大的产品力、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以及行业先发优势等因素在我国及世界竞争格局中占据优势地位。2D CAD 方面，欧特克的 AutoCAD 占据主导地位，浩辰 CAD 产品在境内外与其直接竞争，在境内与国产 CAD 等竞品不断抢占市场份额，实现对 AutoCAD 的替代。3D CAD 方面，在高端领域，达索的 CATIA、西门子的 NX 占据绝对主导地位，短时间内很难产生可以撼动二者地位的软件产品；非高端领域，达索的 SOLIDWORKS，PTC 的 Creo 等具有较强实力。公司的浩辰 3D CAD 系基于国际领先的西门子技术，具有与国际产品直接竞争的基础。与此同时，近年来国内本土 CAD 软件企业的快速发展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竞争。如果公司不能在后续的产品研发及市场销售方面巩固现有优势，并扩大销售规模，公司将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六）宏观环境风险

近年来我国政府对国产自主工业软件的重视程度迅速提高，先后发布推进自主工业软件研发的政策文件，牵引自主工业软件加速发展，未来市场规模与发展空间广阔。如果未来政府对工业软件行业发展的政策发生变化，支持力度减弱，将影响工业软件整体市场发展前景，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七）其他重大风险

1、知识产权诉讼风险

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工作的既包括保护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又包括避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一方面，专利申请的过程需要较长的等待时间和持续的高额投入，若公司处于申请状态的自有知识产权受到第三方侵权，则公司生产经营可能会遭受不利影响；另一方面，公司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战略，虽然在研发、

生产、销售等环节采取了必要的措施避免侵犯他人专利，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和产品线的不断丰富，不排除未来竞争对手或其他利益相关方，因知识产权事项与公司发生纠纷，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2、房产无法办理产权登记的风险

2012年8月，公司与乐普盛通签订《办公楼买卖合同》，约定乐普盛通以先租后售的方式向公司出售电子城IT产业园503号办公楼，其中租金金额合计750万元，购房款金额1,250万元，相关款项均已支付给乐普盛通。因租赁期满后乐普盛通未能及时将办公楼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传票，得知乐普盛通以无法办理过户手续为由，诉请解除于2012年8月签订的《办公楼买卖合同》、返还房屋、支付自2017年8月至2023年8月期间六年的房屋租金共计900万元及利息（利息自2017年8月起算至实际给付日期，利率以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乐普盛通以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导致公司银行基本账户中部分资金1,050万元被冻结，案件尚处于一审开庭审理阶段，法院尚未作出最终判决，公司存在已购房产无法办理产权登记的风险，判决结果对公司损益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跨终端CAD云平台研发项目、2D CAD平台软件研发升级项目、3D BIM平台软件研发项目和全球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上述项目能否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和发展战略的推进产生重要影响。公司所处的软件行业受国家产业政策、宏观经济形势、外部市场环境的影响较大，同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也会受公司自身管理水平等内在因素的影响。因此，若项目实施过程中上述内外部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导致项目不能如期完成或不能实现预期收益，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由于BIM技术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而公司进入BIM领域的时间较欧特克等国际巨头晚，研发经验少，因此公司“3D BIM平台软件研发项目”存在研发失败的风险。此外，公司BIM软件尚未完成开发，未来能否得到市场认可仍存

在较大不确定性。若该项目研发失败，或该项目相关产品未来收入情况不达预期，可能在增加公司研发费用的同时，影响公司产品竞争力并错失市场发展机会，进而对公司未来整体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浩辰软件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4年半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706.66	12,512.86	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2.60	2,618.47	-1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7.41	2,553.92	-2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94	2,545.03	-71.95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6月末	2023年12月末	本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604.04	140,590.22	-1.41
总资产	145,141.32	149,162.66	-2.70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8	-29.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8	-29.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7	-38.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	8.44	减少6.8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	8.24	减少6.90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2.70	26.17	增加6.53个百分点

2024 年半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的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71.95%，主要系公司适度扩张，引进高质量研发人才和管理人才，人员薪酬支出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38.30%，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下降以及公司完成 IPO，股本增加所致。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一）自主可控的技术优势

公司依托 CAD 软件领域 20 余年的技术积累，在数十款产品的更新迭代过程中，已拥有软件著作权 200 余项及境内外专利 20 余项。公司充分发挥自主可控的技术优势，结合工程建设、制造业的行业属性，形成了浩辰 CAD 平台、浩辰 CAD 看图王的自主核心技术。

有别于借助 ITC 源代码或开源代码进行开发的 CAD 软件厂商，公司早在 2010 年开始，全新构建和研发浩辰 CAD 的软件架构和核心模块，并完成了 350 多项功能命令的重新开发和测试，实现了浩辰 CAD 平台的全面重构，使得浩辰 CAD 平台核心技术摆脱了基于 ITC 源代码研发的局限，产品研发自主可控。同时，公司根据技术发展和市场需求，完成从核心层至应用层的开发工作，实现可持续的产品迭代更新，具备较强的技术成长性。公司通过 CAD 核心技术的持续研究以及多年实际应用的磨合，使得浩辰 CAD 的性能获得重大突破，部分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同时基于对 CAD 底层技术的延伸研究，逐步形成了浩辰 CAD 看图王的技术优势，初步完成了 CAD 产业布局以及完整应用覆盖。

（二）人才优势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册员工总数为 751 人，研发人员为 294 人，研发人员占比为 39.15%。自成立以来，公司坚持核心技术自主创新的研发路线，经过多年团队建设与培养，公司已经拥有了一批高水平、专业化、科研创新能力突出的研发团队，多位核心技术人员具有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著名高校相关学科背景和多年的 CAD 软件开发经验，为公司的持续性技术创新奠定了良好的人才基础。

（三）软件云化的先发优势

在我国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等技术发展初期，公司致力于 CAD 技术创新以及云化探索，于 2011 年在国内推出基于移动端的 GstarCAD MC（后更名为“浩辰 CAD 看图王”），并陆续发布浩辰 CAD 看图王网页版以及电脑版，完成 CAD 软件云化前期布局。历经 10 余年 CAD 软件云化的不断探索，公司以解决用户痛点为导向，不断提升用户体验，对浩辰 CAD 看图王相关产品持续迭代更新，为用户提供稳定的云图服务、图纸漫游、云协作、安全分发等云应用及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浩辰 CAD 365，可为企业用户提供协同设计、项目管理、云批注、共享聊图、轻量化览图等核心功能，将应用场景从单一“设计/画图”延伸至“画/审/看/用”等全流程协作，同时支持公有云和私有云两种部署方式，助力企业安全实现数字化转型。

（四）“多模式”优势

从盈利模式来看，行业标杆企业欧特克于 2016 年停售永久许可证，转向固定期限许可证的订阅模式。软件的订阅模式已逐渐受到部分用户的认可，并呈现迅速发展的趋势，但仅采用单一的订阅模式导致客户面临长期订阅成本较高、软件资产保值低等难题。

一方面，公司针对 2D/3D CAD 业务通过永久授权、订阅、技术组件授权等多种模式相结合的形式服务于不同用户，形成“永久授权+订阅+技术组件授权”的多模式运作机制，用户可以更加灵活选择购买方式。灵活的盈利模式相较单一的订阅模式的用户覆盖面更广，可有效降低用户的使用成本，更符合境内外不同用户的使用习惯，有利于公司拓展市场，提升公司可持续盈利能力。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工业软件云化转型趋势，对浩辰 CAD 看图王相关产品持续迭代更新，报告期内还发布了以订阅模式定价的云化新产品浩辰 CAD 365，逐步实现产品成功从单一的设计工具向基于云的跨终端整体解决方案转变，为公司未来软件产品大规模云化积累经验。

（五）本土化产业集群及服务优势

从产业集群角度来看，长三角区域经济发达、工业基础雄厚，工业软件行业发展较快，市场规模较大。根据《中国工业软件发展白皮书（2019）》，包括长

三角区域在内的华东地区工业软件市场规模占比在 2018 年即超过全国总体规模的三分之一，是我国工业软件产业发展的中坚力量。

公司总部位于苏州，并在北京、广州、西安、成都等地设立分支机构辐射我国主要经济发达地区。从本土化服务角度来看，相比国外 CAD 厂商，公司在售后服务、产品运维和应用技术服务等方面具有专业性强、响应速度快等特点，能更好的帮助客户节约时间成本，提高解决问题效率；另一方面，公司建立了专门的技术服务团队，凭借多年的服务经验，公司掌握了国内用户的使用需求和习惯偏好，可借助于本土化的地缘优势，更为便捷地为国内客户提供本土化、特色化技术支持服务。

（六）客户规模优势

历经 20 余年发展，公司在全球市场积累了较大规模用户群体。从行业广度看，用户涉及机械制造、电子电气、市政规划、电力、建筑、水利水电、汽车及零部件等众多领域。从分布区域看，公司秉承全球化发展战略，不仅在中国市场有广泛的用户规模，而且与韩国、日本、波兰、泰国、巴西、土耳其、阿联酋、意大利、印度、葡萄牙、斯洛文尼亚等多个国家或地区的经销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从覆盖深度看，公司重点发展制造行业、工程建设垂直市场，向用户提供 2D CAD 平台软件、面向该等垂直市场的 2D CAD 行业应用软件以及面向高端制造业的 3D CAD 软件，同时提供浩辰 CAD 看图王、浩辰 CAD 365 及云化相关服务，全面满足 CAD 领域的市场需求。

2024 年半年度，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及变化情况

2024 年半年度，公司研发费用为 4,155.03 万元，同比增加 26.88%；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2.70%，同比增加 6.53 个百分点。

（二）研发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 14 项，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 4 项；申请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5 项，获得 24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拥有 22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累计拥有 261 项境内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050,310,428.83
减：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27,284,364.72
其中：（1）以前年度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90,000,000.00
其中：自筹资金先期投入置换金额	-
募集资金直接投入金额	-
超募资金永久补流	90,000,000.00
（2）2024 年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37,284,364.72
其中：募集资金直接投入金额	37,284,364.72
加：累计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65,477.53
加：累计现金管理取得投资收益	7,019,570.63
加：尚未支出的发行费用	862,643.27
加：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11,121,166.42
减：累计银行手续费支出	1,933.26
减：尚未赎回的结构性存款本金	190,000,000.00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752,592,988.70
其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37,592,988.70
转存通知存款、定期存款账户余额	515,000,000.00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比例
1	胡立新	董事长	7,877,084	12.02%
2	严东升	副董事长	-	-
3	陆翔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956,487	4.51%
4	潘立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861,077	4.37%
5	梁江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861,077	4.37%
6	陆幼辰	董事	-	-
7	方新军	独立董事	-	-
8	虞丽新	独立董事	-	-
9	范玉顺	独立董事	-	-
10	徐晓峰	监事会主席	-	-
11	毛梦涛	监事	-	-
12	冯洁	职工代表监事	-	-
13	俞怀谷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离任）	675,980	1.03%
14	黄梅雨	副总经理	233,600	0.36%
15	肖乃茹	董事会秘书	-	-
16	邓力群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861,078	4.37%
17	梁海霞	副总经理	1,986,943	3.03%
18	丁国云	财务总监	29,200	0.04%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人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孙中凯
孙中凯

霍亮亮
霍亮亮

